

新北市政府衛生局 函

地址：22006新北市板橋區英士路192之1號3樓

承辦人：李家銘

電話：(02)22577155 分機2352

傳真：(02)22536548

電子信箱：All4107@ntpc.gov.tw



24158

新北市三重區重新路5段646號8樓

受文者：新北市藥師公會

發文日期：中華民國107年12月3日

發文字號：新北衛食字第1072303095號

速別：普通件

密等及解密條件或保密期限：

附件：

主旨：有關衛生福利部公告註銷「“二仙”排便消痔丸（潤腸丸）（衛署成製字第014222號）」藥品許可證一案，請貴會轉知所屬會員儘速將前述產品依說明段辦理，請查照。

說明：

- 一、依據衛生福利部107年11月29日衛部中字第1070032596A號函辦理。
- 二、案係「“二仙”排便消痔丸（潤腸丸）（衛署成製字第014222號）」藥品許可證業經衛生福利部於107年11月29日以衛授食字第1070032596號公告註銷。
- 三、為確保民眾用藥權益，請轉知所屬會員依公告事項辦理，並需回收驗章者，請配合藥品許可證持有者回收市售產品並依藥事法第80條及同法施行細則第37條規定辦理。

正本：新北市藥師公會

副本：

局長 林奇宏 公假
副局長 許朝程 代行

本案依分層負責規定授權業務主管決行